

上证3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(更新)摘要

基金管理人: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本招募说明书(更新)摘要内容截止日:2012年3月16日

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1年9月14日证监许可[2011]096号文核准募集,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9月16日生效。
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本招募说明书由中国证监会备案,但不保证基金的投资业绩,也不表明对基金资产净值或未来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承诺,也不表明对基金资产净值或未来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承诺,也不表明对基金资产净值或未来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承诺。

在投资本基金前,投资者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,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理性判断市场,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、时机、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,获得基金投资收益,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,包括:因整体政治、经济、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,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,由于本基金投资范围较宽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,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资产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特定风险,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。投资者有风险,投资者须谨慎。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。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。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2年3月16日,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1年12月31日(财务资料未经审计)。

一、基金管理人

(一)基金管理人概况
名称: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住所及办公地址: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34、35、36层
成立时间:1998年3月6日
法定代表人:吴万善
注册资本:1.5亿元人民币
电话:0755-82763888
传真:0755-82763889
联系人:程文军

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4号文批准,由南方证券有限公司、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、广西信托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。2000年,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[2000]78号文批准进行了增资扩股,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人民币。2005年,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[2005]120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,注册资本达1.5亿元人民币。目前股权结构: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%、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%、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%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%。

(二)主要人员情况
1、董事会成员
吴万善先生,董事,中共党员,大学EMBA。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金融管理处科长,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市分行江干支行科长;华泰证券副总经理,华泰证券总部总经理,华泰证券登记处总经理;华泰证券副总经理、总裁,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、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张涛先生,董事,中共党员,博士研究生。历任华泰证券总裁办公室总经理、投资银行一部业务经理、福州办事处副主任、上海总运营部业务部副总经理、深圳总部运营部、深圳前田路营业部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总运营部董事办公室主任;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、党委委员、

姜健先生,董事,中共党员,硕士研究生。历任南京农业大学教师;华泰证券人事处经理、人事处培训教育科科长、投资银行总部副经理、投资银行一部副经理、投资银行一部高级经理、投资银行总部副经理兼发行部总经理、资产管理总部副经理、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兼资产管理业务南京总部总经理、总裁助理兼资产管理总部副经理、公司机构客户部总经理;华泰证券副总经理、总裁,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、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李真先生,董事,中共党员,材料工程、企业管理双学士,高级工程师。历任机械工业部材料研究所工艺处、科研管理室主任科员,总工程师、科技处机械管理科科长兼处长、深圳亚细亚印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(干部交流);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秘书处处长、综合部副部长、部长、总裁助理兼发行一部部长、办公室主任;深圳市通产实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;深圳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党委书记、总经理、董事长;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。

周建昆先生,董事,中共党员,经济学硕士。历任投公投社、团委书记;江西财经大学教师,企业财务处负责人、会计专业主任、会计部副主任、成人教育处处长;赣院教授;深圳中旅信实业有公司副总经理、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审计部部长、计划部部长,兼任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;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副总经理;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;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副总经理;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。
洪文女士,董事,中共党员,硕士研究生。历任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发展公司财务部、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、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。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。
庄国贤女士,董事,工商管理硕士,经济师。历任兴业证券交易部总经理助理、副经理、负责人;证券投资部副经理、总经理;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高良玉先生,董事,中共党员,经济学硕士,经济师。历任南京农业大学审计处干部、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管理处主任科员、中国证监会发行部副处长、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,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、党委书记,南方英大资产管理公司 香港董事兼总经理。
张磊先生,独立董事,工商管理硕士(MBA)及国际关系学。注册金融分析师(CFA),获得美国NASD Series 7 & 65证书。曾于上海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办公室(Emerging Leadership)及美国新兴市场投资基金(Emerging Markets Management LLC),主要从事基金管理及投资研究。历任纽约证券交易所助理董事及中国证券业协会,现任HCM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,United World College of Southeast Asia, Foundation Investment Group,耶鲁大学校务委员会成员、国际顾问委员会成员,纽约金融分析师协会会员。
周春生先生,独立董事,博士。历任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经济学家,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教授、中国证监会规划发展委员会成员(换届)、中国留美金融学会理事、美国经济学会、美国金融研究协会会员,Annals of Economics and Finance, 北京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管理、EMBA中心主任,高层管理培训与发展中心主任,北京大学客座教授,香港大学客座教授,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二届、第三届上市公司委员会成员;现为长江商学院金融教授、EMBA和高层管理项目学术主任,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。

王全顺先生,独立董事,中共党员,大学学历,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专业研究生班,注册会计师,资产评估师,注册税务师,历任北京市财政局会计处副处长,北京会计公司总经理(正处级);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、主任会计师。
从培国先生,独立董事,法学硕士。历任北京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助教、经济讲师,经济法教研室副主任,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 UCLA 客座教授;北京大学副教授,现任北京君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事务所主任。
朱志辉先生,独立董事,本科学历,高级会计师。历任江苏省爱康税务师事务所局长,扬州市税务局副局长,扬州市财政局处长、党组书记,扬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,建设银行扬州市分行行长,党组书记,财政部驻扬州市专员办、巡视员。

(三)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
1、内部控制目标
作为基金管理人,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,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,守法经营、规范运作,严格监控制,确保业务稳健运行,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,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
2、内部控制组织结构
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,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,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进行指导监督。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,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,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能和能力。
3、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
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、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,建立了管理制度、控制制度、岗位业务操作规范,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;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;业务操作实行严格复核、审核、检查制度,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,业务印章按规范保管、使用、存储、备份和销毁;严格制卡制度,严格控制业务操作;专门设置,封闭管理,实施物理隔离;业务信息由系统信息数据录入,业务操作业务,实现实时动态控制,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,技术系统完整、独立。
(四)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体系运作
1、监督方法
依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,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。利用自行开发的“托管业务综合系统——基金监督子系统”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,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、投资范围、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,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,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、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计提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。
2、监督流程
(1)每日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,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扫描,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,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,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,督促其纠正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(2)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,及时对划款指令的投资范围、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进行合法性合规性监督。
(3)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监督情况,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、投资独立性、投资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,报送中国证监会。
(4)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,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

人进行解释或举证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三、相关服务机构
(一)基金份额销售机构
1、申购赎回代理证券公司
名称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住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办公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
法定代表人:王洪章
成立时间:2004年09月17日
组织形式: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资本:贰仟柒佰叁拾玖亿捌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肆角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2号
联系人:尹东
联系电话:010-6759 5003
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,其前身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”于1954年成立,1996年易名为“中国建设银行”。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正式成立,承接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。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:939。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交易所上市,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。2006年9月11日,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银行首次登陆恒生指数。2007年9月25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。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:250,010,977,486股,包括240,417,319,880股H股和9,593,657,606股A股。
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17,723.30亿元,较上年末增长8.90%。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,392.0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82%。年化资产回报率1.64%,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.22%,较上年同期增长2.20个百分点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41%。净利润为2,566,净利收益率为27.68%,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0.21和0.23个百分点。手续费净收入468.92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14.31%。
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拥有17万个分支机构,并在香港、新加坡、法兰克福、约翰内斯堡、首尔、伦敦、台北及悉尼设有分行,在莫斯科、台北设有代表处,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113个国家和地区,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,24小时不间断的客户服务网络已基本形成。中国建设银行筹建、设立村镇银行13家,拥有建行农行为、建信村镇银行、建信基金、建信金融租赁、建信信托、建信人保、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,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好评和广泛认可。2011年上半年,中国建设银行主要国际排名持续提升,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50多个重要奖项。中国建设银行在美国《财富》杂志“2011年”世界银行品牌500强”中位列第10,较去年上升3位;在《福布斯》杂志“2011年”全球最佳品牌108位,较去年上升1位。中国建设银行连续三年获得世界《亚洲》杂志颁发的“亚洲最佳银行年度奖”,先后再摘得《亚洲金融》、《财资》、《欧洲商业》等颁发的“中国最佳银行”、“中国内地最佳银行”与“中国最佳私人银行”等奖项。
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在北京,下设综合制度处、基金市场部、资产计划部、QFII托管处、基金核算处、基金清算处、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部,设海外业务核算团队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上海业务中心等12个职能部门、团队,现有员工130余人。自2008年以来中国建设银行托管业务持续通过SAS70审计,并已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环节。

杨新宇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,广东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,运营管理部,长期从事计划、会计核算、信贷管理等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纪扬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,信贷管理部,公司业务部,长期从事对客户管理及客户服务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张军红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资产部,个人银行部,行长办公室,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3、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
作为业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,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“以客户至上”的经营理念,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,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,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,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。经过多年稳步发展,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,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,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、社保基金、保险资金、基本养老个人账户、QFII、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,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业务银行之一。截至2011年12月31日,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24支证券投资基金。建设银行在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准,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。2011年,中国建设银行以总分第一的成绩被国际权威杂志《全球托管人》评为2011年度“中国最佳托管银行”,并获和讯网2011年中国“最佳托管银行”奖。
(二)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
1、内部控制目标
作为基金托管人,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,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,守法经营、规范运作,严格监控制,确保业务稳健运行,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,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
2、内部控制组织结构
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,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,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进行指导监督。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,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,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能和能力。
3、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
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、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,建立了管理制度、控制制度、岗位业务操作规范,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;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;业务操作实行严格复核、审核、检查制度,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,业务印章按规范保管、使用、存储、备份和销毁;严格制卡制度,严格控制业务操作;专门设置,封闭管理,实施物理隔离;业务信息由系统信息数据录入,业务操作业务,实现实时动态控制,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,技术系统完整、独立。
(三)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体系运作
1、监督方法
依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,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。利用自行开发的“托管业务综合系统——基金监督子系统”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,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、投资范围、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,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,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、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计提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。
2、监督流程
(1)每日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,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扫描,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,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,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,督促其纠正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(2)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,及时对划款指令的投资范围、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进行合法性合规性监督。
(3)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监督情况,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、投资独立性、投资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,报送中国证监会。
(4)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,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

人进行解释或举证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二、基金托管人
名称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住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办公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
法定代表人:王洪章
成立时间:2004年09月17日
组织形式: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资本:贰仟柒佰叁拾玖亿捌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肆角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2号
联系人:尹东
联系电话:010-6759 5003
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,其前身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”于1954年成立,1996年易名为“中国建设银行”。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正式成立,承接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。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:939。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交易所上市,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。2006年9月11日,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银行首次登陆恒生指数。2007年9月25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。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:250,010,977,486股,包括240,417,319,880股H股和9,593,657,606股A股。
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17,723.30亿元,较上年末增长8.90%。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,392.0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82%。年化资产回报率1.64%,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.22%,较上年同期增长2.20个百分点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41%。净利润为2,566,净利收益率为27.68%,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0.21和0.23个百分点。手续费净收入468.92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14.31%。
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拥有17万个分支机构,并在香港、新加坡、法兰克福、约翰内斯堡、首尔、伦敦、台北及悉尼设有分行,在莫斯科、台北设有代表处,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113个国家和地区,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,24小时不间断的客户服务网络已基本形成。中国建设银行筹建、设立村镇银行13家,拥有建行农行为、建信村镇银行、建信基金、建信金融租赁、建信信托、建信人保、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,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好评和广泛认可。2011年上半年,中国建设银行主要国际排名持续提升,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50多个重要奖项。中国建设银行在美国《财富》杂志“2011年”世界银行品牌500强”中位列第10,较去年上升3位;在《福布斯》杂志“2011年”全球最佳品牌108位,较去年上升1位。中国建设银行连续三年获得世界《亚洲》杂志颁发的“亚洲最佳银行年度奖”,先后再摘得《亚洲金融》、《财资》、《欧洲商业》等颁发的“中国最佳银行”、“中国内地最佳银行”与“中国最佳私人银行”等奖项。
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在北京,下设综合制度处、基金市场部、资产计划部、QFII托管处、基金核算处、基金清算处、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部,设海外业务核算团队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上海业务中心等12个职能部门、团队,现有员工130余人。自2008年以来中国建设银行托管业务持续通过SAS70审计,并已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环节。

杨新宇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,广东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,运营管理部,长期从事计划、会计核算、信贷管理等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纪扬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,信贷管理部,公司业务部,长期从事对客户管理及客户服务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张军红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资产部,个人银行部,行长办公室,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3、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
作为业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,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“以客户至上”的经营理念,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,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,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,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。经过多年稳步发展,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,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,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、社保基金、保险资金、基本养老个人账户、QFII、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,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业务银行之一。截至2011年12月31日,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24支证券投资基金。建设银行在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准,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。2011年,中国建设银行以总分第一的成绩被国际权威杂志《全球托管人》评为2011年度“中国最佳托管银行”,并获和讯网2011年中国“最佳托管银行”奖。
(二)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
1、内部控制目标
作为基金托管人,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,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,守法经营、规范运作,严格监控制,确保业务稳健运行,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,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
2、内部控制组织结构
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,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,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进行指导监督。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,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,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能和能力。
3、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
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、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,建立了管理制度、控制制度、岗位业务操作规范,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;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;业务操作实行严格复核、审核、检查制度,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,业务印章按规范保管、使用、存储、备份和销毁;严格制卡制度,严格控制业务操作;专门设置,封闭管理,实施物理隔离;业务信息由系统信息数据录入,业务操作业务,实现实时动态控制,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,技术系统完整、独立。
(三)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体系运作
1、监督方法
依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,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。利用自行开发的“托管业务综合系统——基金监督子系统”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,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、投资范围、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,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,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、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计提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。
2、监督流程
(1)每日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,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扫描,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,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,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,督促其纠正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(2)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,及时对划款指令的投资范围、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进行合法性合规性监督。
(3)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监督情况,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、投资独立性、投资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,报送中国证监会。
(4)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,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

人进行解释或举证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二、基金托管人
名称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住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办公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
法定代表人:王洪章
成立时间:2004年09月17日
组织形式: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资本:贰仟柒佰叁拾玖亿捌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肆角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2号
联系人:尹东
联系电话:010-6759 5003
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,其前身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”于1954年成立,1996年易名为“中国建设银行”。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正式成立,承接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。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:939。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交易所上市,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。2006年9月11日,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银行首次登陆恒生指数。2007年9月25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。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:250,010,977,486股,包括240,417,319,880股H股和9,593,657,606股A股。
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17,723.30亿元,较上年末增长8.90%。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,392.0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82%。年化资产回报率1.64%,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.22%,较上年同期增长2.20个百分点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41%。净利润为2,566,净利收益率为27.68%,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0.21和0.23个百分点。手续费净收入468.92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14.31%。
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拥有17万个分支机构,并在香港、新加坡、法兰克福、约翰内斯堡、首尔、伦敦、台北及悉尼设有分行,在莫斯科、台北设有代表处,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113个国家和地区,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,24小时不间断的客户服务网络已基本形成。中国建设银行筹建、设立村镇银行13家,拥有建行农行为、建信村镇银行、建信基金、建信金融租赁、建信信托、建信人保、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,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好评和广泛认可。2011年上半年,中国建设银行主要国际排名持续提升,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50多个重要奖项。中国建设银行在美国《财富》杂志“2011年”世界银行品牌500强”中位列第10,较去年上升3位;在《福布斯》杂志“2011年”全球最佳品牌108位,较去年上升1位。中国建设银行连续三年获得世界《亚洲》杂志颁发的“亚洲最佳银行年度奖”,先后再摘得《亚洲金融》、《财资》、《欧洲商业》等颁发的“中国最佳银行”、“中国内地最佳银行”与“中国最佳私人银行”等奖项。
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在北京,下设综合制度处、基金市场部、资产计划部、QFII托管处、基金核算处、基金清算处、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部,设海外业务核算团队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上海业务中心等12个职能部门、团队,现有员工130余人。自2008年以来中国建设银行托管业务持续通过SAS70审计,并已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环节。

杨新宇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,广东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,运营管理部,长期从事计划、会计核算、信贷管理等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纪扬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,信贷管理部,公司业务部,长期从事对客户管理及客户服务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张军红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资产部,个人银行部,行长办公室,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3、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
作为业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,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“以客户至上”的经营理念,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,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,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,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。经过多年稳步发展,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,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,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、社保基金、保险资金、基本养老个人账户、QFII、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,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业务银行之一。截至2011年12月31日,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24支证券投资基金。建设银行在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准,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。2011年,中国建设银行以总分第一的成绩被国际权威杂志《全球托管人》评为2011年度“中国最佳托管银行”,并获和讯网2011年中国“最佳托管银行”奖。
(二)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
1、内部控制目标
作为基金托管人,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,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,守法经营、规范运作,严格监控制,确保业务稳健运行,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,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
2、内部控制组织结构
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,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,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进行指导监督。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,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,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能和能力。
3、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
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、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,建立了管理制度、控制制度、岗位业务操作规范,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;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;业务操作实行严格复核、审核、检查制度,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,业务印章按规范保管、使用、存储、备份和销毁;严格制卡制度,严格控制业务操作;专门设置,封闭管理,实施物理隔离;业务信息由系统信息数据录入,业务操作业务,实现实时动态控制,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,技术系统完整、独立。
(三)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体系运作
1、监督方法
依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,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。利用自行开发的“托管业务综合系统——基金监督子系统”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,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、投资范围、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,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,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、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计提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。
2、监督流程
(1)每日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,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扫描,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,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,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,督促其纠正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(2)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,及时对划款指令的投资范围、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进行合法性合规性监督。
(3)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监督情况,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、投资独立性、投资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,报送中国证监会。
(4)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,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

人进行解释或举证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二、基金托管人
名称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住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办公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
法定代表人:王洪章
成立时间:2004年09月17日
组织形式: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资本:贰仟柒佰叁拾玖亿捌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肆角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2号
联系人:尹东
联系电话:010-6759 5003
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,其前身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”于1954年成立,1996年易名为“中国建设银行”。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正式成立,承接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。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:939。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交易所上市,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。2006年9月11日,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银行首次登陆恒生指数。2007年9月25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。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:250,010,977,486股,包括240,417,319,880股H股和9,593,657,606股A股。
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17,723.30亿元,较上年末增长8.90%。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,392.0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82%。年化资产回报率1.64%,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.22%,较上年同期增长2.20个百分点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41%。净利润为2,566,净利收益率为27.68%,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0.21和0.23个百分点。手续费净收入468.92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14.31%。
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拥有17万个分支机构,并在香港、新加坡、法兰克福、约翰内斯堡、首尔、伦敦、台北及悉尼设有分行,在莫斯科、台北设有代表处,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113个国家和地区,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,24小时不间断的客户服务网络已基本形成。中国建设银行筹建、设立村镇银行13家,拥有建行农行为、建信村镇银行、建信基金、建信金融租赁、建信信托、建信人保、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,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好评和广泛认可。2011年上半年,中国建设银行主要国际排名持续提升,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50多个重要奖项。中国建设银行在美国《财富》杂志“2011年”世界银行品牌500强”中位列第10,较去年上升3位;在《福布斯》杂志“2011年”全球最佳品牌108位,较去年上升1位。中国建设银行连续三年获得世界《亚洲》杂志颁发的“亚洲最佳银行年度奖”,先后再摘得《亚洲金融》、《财资》、《欧洲商业》等颁发的“中国最佳银行”、“中国内地最佳银行”与“中国最佳私人银行”等奖项。
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在北京,下设综合制度处、基金市场部、资产计划部、QFII托管处、基金核算处、基金清算处、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部,设海外业务核算团队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上海业务中心等12个职能部门、团队,现有员工130余人。自2008年以来中国建设银行托管业务持续通过SAS70审计,并已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环节。

杨新宇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,广东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,运营管理部,长期从事计划、会计核算、信贷管理等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纪扬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,信贷管理部,公司业务部,长期从事对客户管理及客户服务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张军红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资产部,个人银行部,行长办公室,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3、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
作为业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,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“以客户至上”的经营理念,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,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,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,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。经过多年稳步发展,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,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,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、社保基金、保险资金、基本养老个人账户、QFII、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,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业务银行之一。截至2011年12月31日,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24支证券投资基金。建设银行在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准,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。2011年,中国建设银行以总分第一的成绩被国际权威杂志《全球托管人》评为2011年度“中国最佳托管银行”,并获和讯网2011年中国“最佳托管银行”奖。
(二)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
1、内部控制目标
作为基金托管人,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,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,守法经营、规范运作,严格监控制,确保业务稳健运行,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,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
2、内部控制组织结构
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,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,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进行指导监督。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,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,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能和能力。
3、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
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、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,建立了管理制度、控制制度、岗位业务操作规范,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;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;业务操作实行严格复核、审核、检查制度,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,业务印章按规范保管、使用、存储、备份和销毁;严格制卡制度,严格控制业务操作;专门设置,封闭管理,实施物理隔离;业务信息由系统信息数据录入,业务操作业务,实现实时动态控制,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,技术系统完整、独立。
(三)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体系运作
1、监督方法
依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,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。利用自行开发的“托管业务综合系统——基金监督子系统”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,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、投资范围、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,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,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、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计提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。
2、监督流程
(1)每日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,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扫描,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,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,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,督促其纠正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(2)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,及时对划款指令的投资范围、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进行合法性合规性监督。
(3)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监督情况,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、投资独立性、投资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,报送中国证监会。
(4)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,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

人进行解释或举证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二、基金托管人
名称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住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办公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
法定代表人:王洪章
成立时间:2004年09月17日
组织形式: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资本:贰仟柒佰叁拾玖亿捌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肆角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2号
联系人:尹东
联系电话:010-6759 5003
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,其前身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”于1954年成立,1996年易名为“中国建设银行”。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正式成立,承接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。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:939。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交易所上市,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。2006年9月11日,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银行首次登陆恒生指数。2007年9月25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。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:250,010,977,486股,包括240,417,319,880股H股和9,593,657,606股A股。
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17,723.30亿元,较上年末增长8.90%。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,392.0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82%。年化资产回报率1.64%,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4.22%,较上年同期增长2.20个百分点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41%。净利润为2,566,净利收益率为27.68%,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0.21和0.23个百分点。手续费净收入468.92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14.31%。
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拥有17万个分支机构,并在香港、新加坡、法兰克福、约翰内斯堡、首尔、伦敦、台北及悉尼设有分行,在莫斯科、台北设有代表处,海外机构已覆盖到全球113个国家和地区,基本完成在全球主要金融中心的网络布局,24小时不间断的客户服务网络已基本形成。中国建设银行筹建、设立村镇银行13家,拥有建行农行为、建信村镇银行、建信基金、建信金融租赁、建信信托、建信人保、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,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面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好评和广泛认可。2011年上半年,中国建设银行主要国际排名持续提升,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50多个重要奖项。中国建设银行在美国《财富》杂志“2011年”世界银行品牌500强”中位列第10,较去年上升3位;在《福布斯》杂志“2011年”全球最佳品牌108位,较去年上升1位。中国建设银行连续三年获得世界《亚洲》杂志颁发的“亚洲最佳银行年度奖”,先后再摘得《亚洲金融》、《财资》、《欧洲商业》等颁发的“中国最佳银行”、“中国内地最佳银行”与“中国最佳私人银行”等奖项。
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在北京,下设综合制度处、基金市场部、资产计划部、QFII托管处、基金核算处、基金清算处、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部,设海外业务核算团队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养老金托管服务部、上海业务中心等12个职能部门、团队,现有员工130余人。自2008年以来中国建设银行托管业务持续通过SAS70审计,并已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环节。

杨新宇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,广东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,运营管理部,长期从事计划、会计核算、信贷管理等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纪扬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,信贷管理部,公司业务部,长期从事对客户管理及客户服务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张军红,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,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,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资产部,个人银行部,行长办公室,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工作,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。
3、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
作为业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,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“以客户至上”的经营理念,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,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,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,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。经过多年稳步发展,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,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,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、社保基金、保险资金、基本养老个人账户、QFII、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,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业务银行之一。截至2011年12月31日,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224支证券投资基金。建设银行在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准,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。2011年,中国建设银行以总分第一的成绩被国际权威杂志《全球托管人》评为2011年度“中国最佳托管银行”,并获和讯网2011年中国“最佳托管银行”奖。
(二)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
1、内部控制目标
作为基金托管人,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,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,守法经营、规范运作,严格监控制,确保业务稳健运行,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,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
2、内部控制组织结构
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,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,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进行指导监督。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,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,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能和能力。
3、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
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、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,建立了管理制度、控制制度、岗位业务操作规范,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;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;业务操作实行严格复核、审核、检查制度,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,业务印章按规范保管、使用、存储、备份和销毁;严格制卡制度,严格控制业务操作;专门设置,封闭管理,实施物理隔离;业务信息由系统信息数据录入,业务操作业务,实现实时动态控制,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,技术系统完整、独立。
(三)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体系运作
1、监督方法
依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,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。利用自行开发的“托管业务综合系统——基金监督子系统”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,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、投资范围、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,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,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、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计提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。
2、监督流程
(1)每日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,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扫描,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,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,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,督促其纠正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(2)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,及时对划款指令的投资范围、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进行合法性合规性监督。
(3)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监督情况,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,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、投资独立性、投资风险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,报送中国证监会。
(4)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,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

人进行解释或举证,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二、基金托管人
名称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住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办公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
法定代表人:王洪章
成立时间:2004年09月17日
组织形式: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资本:贰仟柒佰叁拾玖亿捌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肆角
存续期间:持续经营
基金托管资格批准文号: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1998]12号
联系人:尹东
联系电话:010-6759 5003
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,其前身“中国人民建设银行”于1954年成立,1996年易名为“中国建设银行”。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。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正式成立,承接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。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:939。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交易所上市,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。2006年9月11日,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银行首次登陆恒生指数。2007年9月25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。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:250,010,977,486股,包括240,417,319,880股H股和9,593,657,606股A股。
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17,723.30亿元,较上年末增长8.90%。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1,392.0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32.82%。年化资产回报率1.64